汶政发〔2022〕1号

汶上县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自身建设的意见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单位：

为全面提高新一届政府执政能力和水平，加快“强富美高”新汶上现代化建设，经研究，现就进一步加强县政府自身建设，提出如下意见。

一、旗帜鲜明讲政治

（一）坚定政治方向。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增强工作的系统性、预见性、创造性。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及时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委工作要求，切实加强政府系统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研究决策各类事项首先从政治上审视把关，确保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执行、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不折不扣把党中央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二）强化理论武装。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常态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学习党章党规、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发表的重要讲话、作出的重要指示。完善学习制度，县政府领导同志积极参加县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县政府党组集体学习研讨每月不少于1次，领导干部每年列出个人自学计划，不断提升干部队伍的整体素质和履行职责的能力水平。

二、高点定位谋发展

（三）全面提升工作境界。锚定“走在前列、全面开创”“三个走在前”总遵循、总定位、总航标，认真贯彻省委“六个一”发展思路、“六个更加注重”策略方法、“十二个着力”重点任务，围绕“事争一流作表率，争先进位走在前，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汶上现代化建设新篇章”的总要求，始终保持爬坡向上的压力感，全面提升工作境界，推动政府工作迈向更高层次、实现更大突破。

（四）大力践行新发展理念。始终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紧紧围绕县第十五次党代会确立的“1234+3”工作体系，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产业立县、制造强县”不动摇，以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在推动产业优化升级、转变发展方式、提高创新能力、深化改革开放上下功夫，努力实现创新发展、持续发展、领先发展。倡树“以项目论英雄”的鲜明导向，围绕项目建设搞服务、解难题，全力推进重点项目早落地、早建成、早见效。

（五）加强对工作的研究和督导。健全完善研究经济社会发展的工作机制，对照年度目标和时间进度，找准问题症结，建立预警机制，采取针对性强的措施，确保完成目标任务。定期调度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推进重点工作和重点项目情况，开展重点督查、专项督查，推动各项工作落小落细落地落实。完善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评价体系，制定促进落实的激励政策，推出一批具有创新性的特色工作。

三、践行为民服务宗旨

（六）坚持人民至上。始终牢记人民利益高于一切，紧紧抓住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持续加大民生投入，补齐民生保障短板，每年办成一批民生实事，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指数。落实县级领导联系包保乡镇（街道）制度，县政府班子成员每人联系1个乡镇（街道），每年至少走访困难党员、困难群众和老党员1次，每年为所联系乡镇（街道）、分管部门基层党组织党员代表上党课1次。

（七）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坚持“一线工作法”，贴近基层群众，做到问题在一线解决、矛盾在一线化解、措施在一线落实、成效在一线体现。县政府领导同志坚持每年到基层调研不少于2个月。

（八）认真做好群众工作。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听民声、解民忧、遂民愿。严格落实县级领导接访工作制度，妥善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制度，提高政务公开制度化、标准化水平。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民意“5”来听等作用，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及时回应群众关切。

四、持续改进工作作风

（九）雷厉风行抓落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决策部署，发扬“争一流、争第一、争唯一”精神，倡树“严、真、细、实、快”工作作风，勇于担当作为，营造攻坚克难、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县政府领导同志在应对重大安全事件、重大突发事件、重大自然灾害时，要第一时间深入一线、靠前指挥，及时协调解决突出问题。

（十）进一步规范和精简会议活动。县政府部门、单位提报以县政府名义召开的全县性工作会议每年一般不超过1次，能合并召开的会议合并召开。主办部门、单位预先制定会议筹备方案，提前向县政府办公室申报，县政府办公室审核并提出拟办意见，按程序报县政府主要领导审批。未经批准，县政府部门不得以县政府名义召开全县性会议。严格遵守会议制度和会议纪律，对违反会议纪律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通报批评。

（十一）严控发文数量和规格。力戒以文件落实文件，可发可不发的公文坚持不发。着力压减公文篇幅，政策性文件一般控制在3000字以内，提高公文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公文涉及多部门职责的，由主办单位负责协商、会签，协办单位主动配合，原则上部门会签时间不超过5个工作日。涉及行政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的重要文件，按照《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济宁市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有关法定程序办理。

五、打造优质政务服务环境

（十二）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坚持从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的需要出发，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创新“静默认证”机制，扎实推进“双全双百”工程，推动更多事项实现“一日办结、一网通办、数据共享”，让零跑腿、办成事成为新常态。实施惠企政策“暖企行动”，开展千企评议活动，评选营商环境优质案例，创建星级服务品牌，聚力打造全省营商环境最优城市。

（十三）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牢固树立法治理念，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提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推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认真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完善法律顾问制度，落实重大决策终身追究及责任倒查机制，切实提高决策水平。认真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加强政府与公众互动交流，及时回应人民群众举报和社会舆论、新闻媒体反映的问题，认真调查核实，依法依规处理，及时反馈结果。

（十四）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大力推进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政府重大决策事项、政策规定、审批程序、办事指南等，凡不涉密的一律公开，切实增强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积极推进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建设，努力提高行政效率。

六、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

（十五）坚持从严治政。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政绩，进一步完善制度机制，将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动、同落实，以全面从严治党新成效推动各项事业新发展。县政府及其部门党委（党组）要认真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党委（党组）书记要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其他成员要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指导督促分管领域和部门、单位党组织扛起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十六）严格党内政治生活。认真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规定，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认真执行“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主题党日”等制度，每年至少召开1次高质量民主生活会，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武器，建立健全严肃组织生活的长效机制。

（十七）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坚持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健全完善并严格执行政府议事规则，重要决策事项由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对集体作出的决定，坚决执行、全面落实、一抓到底，切实提高贯彻民主集中制水平。

七、严格自律廉洁勤政

（十八）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强化预算约束，严控“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严格规范公务接待行为，严禁超标准、超规格接待，坚决反对和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严格执行请销假制度，县政府及其部门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离汶外出请假，要严格执行《汶上县领导干部离汶外出请假备案规定》要求。

（十九）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县政府及其部门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要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其他成员根据工作分工，切实做到“一岗双责”。加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加强对工程招投标、政府投融资、国有土地出让等重点领域和低保、医保等民生领域的监督检查，坚决查处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

（二十）严格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自觉用党章党规党纪规范一言一行，廉洁用权、秉公用权，远离底线、不越红线。县政府及其部门工作人员要自觉遵守廉洁自律准则、纪律处分条例、问责条例等规定，自觉净化社交圈、生活圈、朋友圈。领导干部要严格执行述职述廉、个人有关事项报告、离任审计等制度，严格教育管理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做到廉洁修身、廉洁齐家，以上率下带动政府系统党风政风持续好转。

新一届政府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不断提高执政能力和水平，团结带领全县人民，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同心同向聚合力、苦干实干勇担当，为“强富美高”新汶上现代化建设而努力奋斗！

汶上县人民政府

2022年1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人武部，

县法院，县检察院。

汶上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28日印发